

幼儿园疫情报告制度及报告流程图(大全5篇)

报告是一种常见的书面形式，用于传达信息、分析问题和提出建议。它在各个领域都有广泛的应用，包括学术研究、商业管理、政府机构等。通过报告，人们可以获取最新的信息，深入分析问题，并采取相应的行动。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报告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幼儿园疫情报告制度及报告流程图篇一

20xx年我们度过了不一样的新年，武汉疫情爆发，全国各地的孩子们开学延迟,20xx年6月终于在希望与憧憬中迎来幼儿园复学。新冠疫情给幼教工作者敲响了警钟，给予新时期幼儿园的生活教育新的挑战，积极做好防控工作的同时，幼教工作者如何正视疫情，去除恐慌和焦虑的情绪，重新审视幼儿的生活，积极准备好开学后的幼儿园管理防护工作，保障幼儿一日生活健康、有序、有价值的开展。现将20xx年春季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1、成立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由幼儿园一把手任组长，成员为领导班子、相关负责人等，全面负责防控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督查督办。下设疫情防控组、综合协调组、物资保障组、宣传引导组和工作督查组等专项工作组。明确职责分工，责任到岗，任务到人。

2、加强与属地疾控部门、医疗部门的沟通联系，取得专业技术支持；加强与属地镇（乡）街道、村社的联防联控。

严格落实值班制度，制定完善开园准备工作方案、疫情防控应急预案、疫情报告制度、晨检制度、因病缺勤登记及追踪制度、复课证明查验制度、幼儿健康管理制度、环境卫生检查通报制度、健康教育制度、通风消毒制度等各项疫情防控

工作制度。

注重摸底排查，了解和掌握师生假期动向，做好疫情监控报告。各班班主任登记幼儿及家长是否有外省籍和武汉人员接触史，掌握班级孩子假期动向。对假期从湖北地区返回或接触过来自湖北省内人员的师生，每日跟踪指导，加强师生健康监测。如果发现师生员工疑似感染新型冠状病毒的肺炎疫情，及时报告上级部门。

开学后教职员工及幼儿实行每日晨（午）检、因病缺勤登记与报告、复课证明查验等防控工作。

疫情期间本园严格落实校园封闭式管理，切实做好应急值班值守工作，值班人员要严格按照要求值守幼儿园，值班人员每天做好体温测量和疫情防控登记，并加强幼儿园人员出入管理、体温检测、有无佩戴口罩；搞好消毒、卫生工作，营造良好的环境。幼儿园每天安排专人做好幼儿园学校消毒工作，利用消毒液稀释喷雾，对幼儿园的教室、办公室、走道、厕所、操场等环境进行定期消毒。设立隔离观察室，用于暂留晨（午）检中发现体温异常的师生，避免交叉感染。全面做好各类场所的日常消毒清洁，保持干净、整洁的幼儿园环境。

加强各类教学和生活、工作场所的通风换气，保持室内空气流通。幼儿园垃圾日产日清，相关废物要进行有效消毒处理。

制定开学后校园疫情防控方案，并制定和完善开学后校园疫情防控工作方案、疫情应急处置预案，储存消毒片、额温枪、红外线体温枪、消毒水、消毒酒精、防护口罩等疫情防控物资，确保防护到位。

疫情期间，本园注重加强以爱国主义教育为主要内容的思想引导，在美篇、班级群分享亲子体育活动，与家长及时沟通孩子们的学习状态和心理状态，并及时发现孩子的问题。并

通过微信等方式给孩子发在家观看绘本、听故事、做手工、唱歌、幼儿游戏、帮家长做家务等方式来丰富孩子的假期生活，有效加强师生思想引领与心理疏导。

幼儿园日常管理，针对延期开园后幼儿园及时调整教学进度计划，确保教学质量。

1、在课程内容设置方面，可以根据幼儿的年龄特点。通过日常讨论、小组谈话及区域活动等多种形式生成一些关于疫情的活动内容，但有关诸如病毒的产生和危害、疫情的蔓延和控制等方面的内容不宜多，更不能进行知识灌输。如果孩子感兴趣，可以展开适当的分享和讨论，教师进行适当的引导，给予幼儿用多种途径表达自己对这次疫情认识和感受的机会。

2、重点考虑到幼儿的心理状况。在回顾假期生活时，不宜过多聚焦于病毒和疫情，可以更多的分享和讨论一日生活安排、喜欢做的事、学会的新本领以及与父母的共同活动等。应该让幼儿表达活动的愿望和喜欢的活动，并努力创造条件，满足幼儿的需要。

3、营造良好的班级文化。要努力满足幼儿的心理需要，如平等、尊重、关心、接纳等，特别关注情绪紧张的幼儿，教师要感受幼儿的心理，更多贴近幼儿的心灵，通过陪伴、共同活动等多种方式舒缓幼儿的紧张情绪，帮助他们形成稳定的、积极的情绪情感。

4、增加户外活动时间和机会。根据幼儿较长时间居家的实际，逐步增加运动量，组织形式多样、生动有趣的体育活动，鼓励幼儿自主游戏，进行空气浴、阳光浴；加强体育锻炼，增强幼儿体质；同时了解幼儿的假期饮食状况，分析营养状况，制定科学合理的食谱，为幼儿提供充足的营养。

5、关注良好生活与卫生习惯的养成。在一日生活中，引导幼儿懂得健康的重要性，学习如何保护自己，提高自我保护能

力，并养成良好的生活与卫生习惯，要关注重点时段、重点环节和重点问题，加强指导和监督。

6、关注环境教育。让幼儿有更多机会走进大自然、接触大自然，并与他们分享对于大自然的热爱和好奇，通过多种方式支持幼儿了解自然，理解人与人、人与自然的关系，感受友好、平等、珍爱的重要意义。通过关于环境的教育、在环境中的教育和为了环境的教育，在师幼的内心深处深深埋下“保护环境爱护地球”的理念。

家庭是幼儿园重要的合作伙伴，争取家长的理解，支持和主动参与，帮助家长提高教育能力是我园一项重要工作。疫情期间的通过微信、每篇推送的《别样假期，温馨陪伴》一系列活动帮助家长获得新的教育理念，更加科学的实施家庭教育。各班还针对不同的情况，开展家访，电话访问和当面交流等，充分的交流、沟通促进了家园一致教育。

20xx年一半已过，一半已开始，疫情还在，疫情总会过去，等到春暖花开，一切都会好起来的。

幼儿园疫情报告制度及报告流程图篇二

为了及时有效遏制传染病的发生和蔓延，保障师生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根据有关要求，特制定我园传染病疫情报告制度。

****主任为我园责任疫情报告人，幼儿园其他教职员工、幼儿发现传染病疫情均有义务向责任疫情报告人和园长提供情况。**

2、定期对全园幼儿的出勤、健康情况进行巡查；

3、负责指导全园幼儿的晨检工作。

1、在同一班级，1天内有3例或者连续3天内有多个幼儿(5例

以上)患病, 并有相似症状(如发热、皮疹、腹泻、呕吐、黄疸等)时, 幼儿园疫情报告人应在24小时内报出相关信息。

2、当幼儿园发现传染病或疑似传染病病人时, 幼儿园疫情报告人应当立即报出相关信息。

3、个别幼儿出现不明原因的高热、呼吸急促或剧烈呕吐、腹泻等症状时, 幼儿园疫情报告人应当在24小时内报出相关信息。

4、幼儿园发生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或者其它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时, 幼儿园疫情报告人应当在24小时内报出相关信息。

当出现符合本制度规定的报告情况时, 幼儿园疫情报告人应当以最方便的通讯方式向镇教办报告。

幼儿园建立幼儿晨检、因病缺勤病因追查与登记制度。幼儿园的老师发现幼儿有传染病早期症状、疑似传染病病人以及因病缺勤等情况时, 应及时报告给幼儿园疫情报告人。幼儿园疫情报告人应及时进行排查, 并记录排查情况。

1、晨检应由班主任或当班教师对早晨到园的每个幼儿进行观察、询问, 了解幼儿出勤、健康状况, 并做好晨检记录。如发现幼儿有传染病早期症状(如发热、皮疹、腹泻、呕吐、黄疸等)以及疑似传染病病人时, 应当及时告知幼儿园疫情报告人, 幼儿园疫情报告人要进行进一步排查, 以确保做到对传染病病人的早发现、早报告。

2、班主任及任课老师应当密切关注本班幼儿的出勤情况, 对于因病缺勤的幼儿, 应当了解幼儿的患病情况和可能的病因, 如有怀疑, 要及时报告给幼儿园疫情报告人。幼儿园疫情报告人接到报告后应及时追查幼儿的患病情况和可能的病因, 以做到对传染病病人的早发现。

幼儿园疫情报告制度及报告流程图篇三

疫情期间为了保障我园教职工以及幼儿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维护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构建以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传染病疫情长效管理与应急处理机制，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有效地防控传染病疫情扩散和蔓延，结合我园实际，特制定本制度。

一、各班班主任要严格执行零报告制度，坚持领导带班制度，设立安全信息员，负责上报校园安全稳定信息工作，实行24小时随时保持通讯的畅通。要增强政治敏锐性和信息反应能力，坚持早发现、早报告，加强对第一-线信息的核实、收集和上报，提高情况信息的报送效率和质量。

二、各班级老师要高度重视，强化责任，明确职责，加强管理，不得出现迟报、漏报、瞒报、不报现象。凡是不报告的将按有关规定进行通报，造成严重后果的，将追究相关领导的责任。

三、晨检、午检中一旦发现师生中有如发现幼儿出现发热或有流感样症状(流涕、鼻塞、咽痛、咳嗽、头痛、肌痛、乏力)要立即报告，将学生送至隔离室，并及时与家长联系送往医院四、实施零报告制度，即无意外事件发生，也必须每日报告。同时，要主动与属地公安部门联系，加强配合，严防幼儿园事件发生。

五、坚持追踪及电话随访制度。各相关责任人(班主任及各教研组长)对出现发热《版下体温37.5“c)或有流感样症状(流涕、鼻塞、咽痛、咳嗽、头痛、航编、乏力、呕吐、腹泻)的师幼，要求其居家隔离治疗。居家治疗期间班主任及各教研组长要做到每天追踪了解病情变化及诊治情况，每天与幼儿家长课持联系，班主任及各教研组组长要将患病师幼情况及时上报，安全稳定信息零报告主要采取电话报告方式，敏感问题和重大问题实行电话第一时间报告制度，各班班主任除了每天按

要求实行常规报告外，如遇有群体性事件、突发性重大安全事故等要立即向学校报告，幼儿园立即联合相关职能部门开展处理工作。

幼儿园疫情报告制度及报告流程图篇四

传染病是由各种病原体引起的疾病，可在人、动物之间或人与动物之间传播。大多数病原体是微生物，一小部分是寄生虫。由寄生虫引起的疾病也称为寄生虫病。以下是为大家整理的关于, 欢迎品鉴！

第一篇:幼儿园传染病疫情报告制度

为了及时有效遏制传染病的发生和蔓延，保障师生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和《学校和托幼机构传染病疫情报告工作规范》的要求，特制定幼儿园传染病疫情报告制度。

幼儿园园长为幼儿园疫情报告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管理第一责任人，卫生保健教师是幼儿园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人。幼儿园其他教职员工发现传染病疫情均有义务向园长和疫情报告人提供情况。

- 1、在园长的领导下，具体负责本幼儿园传染病疫情和疑似传染病疫情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工作；
- 2、每天要对全园幼儿的出勤、健康情况进行巡查；
- 3、负责指导全园幼儿的晨检工作和传染病疫情的防治及各类卫生消毒、食品监督等工作。

1、建立突发事件应急报告制度。即幼儿园教职工如发现有传染病疫情或其他突发公共事件的应在第一时间向园长报告，随后园长和疫情报告人根据传染病疫情或其他突发公共事件立即向上级有关部门报告。（教育局——办公室、学前科；卫生局——儿保、疾控、卫监等、公安局——警署等）

- 2、当幼儿园发现传染病或疑似传染病病人时(3名幼儿出现不明原因的发热、呕吐、腹泻、皮疹等症状时，疫情发现人和疫情报告人应当第一时间报告园长并在24小时内报出相关信息。并协助有关部门认真做好幼儿病因排查结果登记表。
- 3、在幼儿园同一班级中，如果一天内有3例或者连续3天内有多个学生(3例以上)患病，并有相似症状(如发热、皮疹、腹泻、呕吐等)或者有共同用餐、饮水史时，幼儿园疫情报告人应当在24小时内报出相关信息，并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幼儿病因排查结果登记表。
-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按照规定的程序和时限报告：
 - (一)发生或者可能发生传染病暴发、流行的；
 - (二)发生或者发现不明原因的群体性疾病的；
 - (三)发生或者可能发生重大食物中毒和重大职业中毒事件的。
- 5、任何单位和个人对突发事件，不得隐瞒、缓报、谎报或者授意他人隐瞒、缓报、谎报。违者将根据有关法律条文酌情处理。

当出现符合本制度规定的报告情况时，幼儿园疫情发现人应当及时以最方便、快捷的通讯方式向园长和疫情报告人报告。园长和疫情报告人同时向有关部门(区教育局、区疾控中心、区儿保所、街道医院等)报告。(若发生食物中毒还要报区食品监督所)

幼儿园要建立“来园晨检”、“因病缺勤病因追查与登记制度”。幼儿园老师发现幼儿有传染病早期症状、疑似传染病病人以及因病缺勤等情况时，应及时报告给幼儿园疫情报告人；疫情报告人应及时进行排查，并记录排查情况。

- 1、晨检由卫生老师对早晨到园的每个幼儿进行观察、询问，了解幼儿出勤、健康状况，并将晨检结果记录在晨检记录上。如发现幼儿有传染病早期症状(如发热、皮疹、腹泻、呕吐等)以及疑似传染病病人时，应当及时告知园长，并进行进一步排查，以确保做到对传染病病人的早发现、早报告、早预防。
- 2、班级教师应当密切关注本班幼儿的出勤情况，对于因病缺

勤的幼儿，应当了解幼儿的患病情况和可能的病因，如有怀疑，要及时报告给幼儿园疫情报告人。疫情报告人接到报告后应及时追查幼儿的患病情况和可能的病因，及时做到对传染病病人的早发现、早隔离、早消毒。

第二篇：幼儿园传染病疫情报告制度

一、幼儿园应认真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成立幼儿园传染病管理领导小组，制定幼儿园传染病预防控制计划和方案，落实校长负责制及各部门相应职责，规范幼儿园传染病防治工作，确保传染病防治措施在校内实施。

二、严格执行传染病报告制度1、规定幼儿园传染病疫情报告程序，保证传染病发病信息获取渠道通畅、及时。

2、幼儿园班主任老师承担疫情责任报告人，主要负责幼儿园传染病疫情收集、核实、登记、报告和分析工作。

3、幼儿园发生的各类传染病应及时填写报告，在法定传染病报告时限内上报靖安乡中心学校、甘州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区教育局。

4、建立幼儿园传染病登记专册，做好传染病病例的登记工作。

5、禁止瞒报、谎报、缓报传染病疫情。

三、加强幼儿健康情况检查工作1、开展每日幼儿晨午检工作，掌握幼儿传染病发病信息，及时发现传染病病人或疑似病人，建立晨午检工作登记专册，做好每日晨午检记录并执行相关工作制度。

2、每周一次由班主任本班幼儿健康情况向全校师生进行通报，并做好记录。

四、落实消毒隔离措施(1)一旦发现传染病病人、病原携带者或疑似病人，应采取及时、有效的隔离措施，并严格掌握患病返校幼儿传染病的隔离期限，同时对密切接触者加强医学观察和必要的干预措施，严格控制传染病在校内传播。

(2)按照上级要求，健全和执行幼儿园消毒管理制度，实施预防性消毒和传染病终末消毒工作。

五、教师通过各种途径对幼儿开展卫生健康教育，普及传染病预防知识。

六、严格幼儿预防接种凭证入学制度，积极实施国家免疫规划要求，配合卫生院保证幼儿完成各类疫苗预防接种，提高幼儿免疫水平。

第三篇:幼儿园传染病疫情报告制度

为及时有效预防传染病的发生和蔓延，保障师生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根据《传染病防治法》要求，制定我校传染病疫情报告制度。

2、定期对全校学生的健康情况进行巡查；

3、负责指导全校学生的晨检工作；

5、授受卫生部门对学校疫情登记报告和管理情况的监督检查指导。

1、在同一宿舍或同一班级，1天内有3例或者连续3天内有多个学生（5例以上）患病，并有相似症状（如发热、皮疹、腹泻、呕吐、黄疸等）或者有共同用餐、饮水史时，学校疫情报告人应当在24小时内报出相关信息。传染病流行期间，学校应按照传染病防控领导小组的规定及时上报。

2、当学校发现传染病或疑似传染病病人时，学校疫情报告人应当立即报出相关信息。

3、个别学生出现不明原因的高热、呼吸急促或剧烈呕吐、腹泻等症状时，学校疫情报告人应当在24小时内报出相关信息。

4、学校发生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或者其它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时，学校疫情报告人应当在24小时内报出相关信息。

5、学校发生群体性重大传染病暴发流行、食物中毒事件、

饮用水污染事件、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严重影响师生健康的事件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必须在最短时间内（不超过2小时）向当地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及卫生院报告。

第四篇：幼儿园传染病疫情报告制度

为了及时有效地遏制传染病的发生和蔓延，保障师生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和《学校和托幼机构传染病疫情报告工作规范》的要求，特制定南金幼儿园传染病疫情报告制度。

园长z为我园疫情报告管理第一责任人；副园长z为具体负责人；各班班主任为疫情报告人，幼儿园其他教职员工、家长发现传染病疫情均有义务向疫情联络员提供情况。

3、各班班主任(疫情报告人)负责全园卫生保健工作，每天两次对师生做好晨间检查和全日观察。晨间检查时发现传染病应立即隔离并报告；全日观察中发现传染病应立即隔离并报告园领导。凡发现法定传染病(甲类、乙类、丙类)、新发传染病和其他相关文件要求报告的传染病进行汇总后，向教育局、妇幼保健院和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报告。发现需要报告的传染病时，应立即完整、清晰填写传染病报告卡，并将报告卡送到同安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在同一班级，1天内有3例或者连续3天内有多个幼儿(5例以上)患病，并有相似症状(如发热、皮疹、腹泻、呕吐、黄疸等)或者有共同用餐、饮水史时，幼儿园疫情报告人应当在24小时内报出相关信息。

2、当幼儿园发现传染病或疑似传染病病人时，幼儿园疫情报告人应当立即报出相关信息。

3、个别幼儿出现不明原因的高热、呼吸急促或剧烈呕吐、腹泻等症状时，幼儿园疫情报告人应当在24小时内报出相关信息。

4、对甲类传染病和乙类中的传染性非典型肺炎、艾滋病、人感染高致病性禽流感、脊髓灰质炎、肺炭疽的病人、病原携带者或疑似病人，应在2小时内通知同安区疾控中心疫情报告人员。

5、乙类传染病(除上述病种外)，应在6小时内通过网络直报。

6、丙类及其他要求报告的传染病，在24小时内通过网络直报。

7、建立突发事件应急报告制度。幼儿园教职工如发现有传染病疫情和其他突发公共事件的，应在第一时间向幼儿园报告，幼儿园疫情报告人应当在2小时内向上级有关部门报告。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按照规定的程序和时限报告：

(一)发生或者可能发生传染病暴发、流行的；

(二)发生或者发现不明原因的群体性疾病的；

(三)发生或者可能发生重大食物中毒和重大职业中毒事件的。

8、任何单位和个人对突发事件，不得隐瞒、缓报、谎报或者授意他人隐瞒、缓报、谎报。

当出现符合本制度规定的报告情况时，幼儿园疫情报告人应当以最方便的通讯方式向教育局、妇幼保健院、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报告。

幼儿园建立幼儿晨检、因病缺勤病因追查与登记制度。班主任发现幼儿有传染病早期症状、疑似传染病病人以及因病缺勤等情况时，应及时报告给幼儿园疫情报告人，幼儿园疫情报告人应及时进行排查，并记录排查情况。

1、各班班主任要加强对本班幼儿的观察询问，如发现幼儿有发热、传染病早期症状(如发热、皮疹、腹泻、呕吐、黄疸等)以及疑似传染病病人时，应在幼儿请假时认真登记，并将存在有以上可疑症状的幼儿及时告知幼儿园疫情报告人，幼儿园疫情报告人要进行进一步排查，并将排查情况记录在幼儿因病缺勤情况登记日志上，传染病流行时做到因病缺勤人数每天上报，以确保做到对传染病病人的早发现、早报告。

2、班主任应当密切关注本班幼儿的出勤情况，对于因病缺勤的学生，应当了解学生的患病情况和可能的病因，如有怀疑，要及时报告给幼儿园疫情报告人。幼儿园疫情报告人接到报告后应及时追查幼儿的患病情况和可能的病因，以做到对传染病病人的早发现。

3、加强晨检，由值班教师负责对每个幼儿进行观察、询问，做到一看二摸三查四问，了解幼儿健康情况，对因漏检的幼儿，各班教师应及时反馈给保健医生。

4、如果幼儿在治疗后返回幼儿园，教师应主动询问患病情况和治疗情况，如经正规医疗机构确诊为患传染病的幼儿，须查验治愈证明，并报告给园长，确定无传染性后方可入园。

幼儿园疫情报告制度及报告流程图篇五

为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幼儿园传染病预防控制工作管理规范》、《学校和托幼机构传染病疫情报告工作规范》的相关规定，保障全体师生的身体健康和公共卫生，保证正常的教学秩序，我园针对传染病疫情及相关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特制定如下制度：

（一）建立预防传染病应急处理领导小组

组长□xx负责传染病防控全面工作。

副组长□xx协助园长负责传染病的防控全面工作。

成员□xx及保健人员和各班班主任具体负责传染病防控的日常工作，做到五早：早预防、早发现、早诊断、早报告、早隔离治疗。

（二）明确传染病疫情报告人姓名及职责

市二幼疫情报告人姓名□xx（分管园长为疫情报告人，保健组长协助疫情报告人工作）

疫情报告人职责：

3. 定期对全园幼儿、老师的出勤、健康情况进行巡查；
4. 负责指导全园幼儿的晨午检工作；
5. 负责幼儿园传染病疫情收集、核实、登记、报告和分析工作；
6. 疫情报告人接到报告后应及时追查幼儿的患病情况和可能的病因，做到对传染病病人的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

治疗，切断传播途径。

7. 协助上级教育、卫生部门对幼儿园发生的传染病疫情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进行调查和处理，接受教育部门与卫生部门对幼儿园传染病疫情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督促、检查。

幼儿园要组织教职员认真学习《传染病防治法》，必须人人重视，加强预防，任何班级和个人不得隐瞒、缓报、谎报。做到人人知晓传染病类型：

1. 法定传染病：甲类传染病：鼠疫、霍乱。乙类传染病：传染性非典型肺炎、艾滋病、病毒性肝炎、脊髓灰质炎、人感染高致病性禽流感、麻疹、流行性出血热、狂犬病、流行性乙型脑炎、登革热、炭疽、细菌性和阿米巴性痢疾、肺结核、伤寒和副伤寒、流行性脑脊髓膜炎、百日咳、白喉、新生儿破伤风、猩红热、布鲁氏菌病、淋病、梅毒、钩端螺旋体病、血吸虫病、疟疾。丙类传染病：流行性感冒、流行性腮腺炎、风疹、急性出血性结膜炎、麻风病、流行性和地方性斑疹伤寒、黑热病、包虫病、丝虫病，除霍乱、细菌性和阿米巴性痢疾、伤寒和副伤寒以外的感染性腹泻病。卫生部决定列入乙类、丙类传染病管理的其他传染病。

2. 其他传染病及相关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及省级人民政府决定按照乙类、丙类管理的其他地方性传染病和其他暴发、流行或原因不明的传染病及相关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3. 不明原因肺炎病例和不明原因死亡病例等重点监测疾病。

保健组对每日来园幼儿进行晨检，班级教师对到园的每个幼儿进行观察、询问，了解幼儿出勤、健康状况。对因病缺勤的幼儿，班主任要追查病因并进行登记，及时上报给保健医生。

（一）报告内容及时限

1. 在同一班级，1 天内有 3 例或者连续 3 天内有多个幼儿（5 例以上）患病，并有相似症状（如发热、皮疹、腹泻、呕吐、黄疸等）或者共同用餐、饮水史时，幼儿园疫情报告人应当在 24 小时内报出相关信息。
2. 当幼儿园发现传染病或疑似传染病病人时，幼儿园疫情报告人应当立即报出相关信息，包括患者名单、发病日期、班级分布、主要症状、目前状况、接触史等。
3. 个别幼儿出现不明原因的高热、呼吸急促或剧烈呕吐、腹泻等症状时，幼儿园疫情报告人应当在 24 小时内报出相关信息。
4. 幼儿园发生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或者其它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时，幼儿园疫情报告人应当在 24 小时内报出相关信息。

（二）报告方式及流程

1. 报告方式：当出现传染病疫情时，疫情报告人应当以最方便的通讯方式（电话、微信等）向 xx 或者岳麓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报告，同时向上级机关事务管理局和市区教育局报告。
2. 报告流程：一旦发生传染病事件，疫情报告人（保健室或者班级教师）及时向园领导汇报，召集传染病应急小组成员，做好专册登记，统计人数。报告顺序：班主任—园领导、保健人员—组织排查疫情报告人—当地疾控中心—xx 机关事务管理局—当地教育部门。